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 CSSC 签订战略联盟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NCC”或“乙方”）与中国钢铁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SSC”或“甲方”）为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促进双方共同发展，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共谋发展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结为战略联盟，近日签订了《战略联盟框架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CSSC 基本情况

1. 公司全称：中国钢铁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地址：台湾高雄市燕巢区中兴路 500 号

二、NCC 基本情况

1. 公司全称：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2. 公司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北路 39 号

三、协议签订背景

CSSC 是台湾首创以钢结构为专业的上市公司，创立于 1978 年 2 月，是台湾中钢集团钢铁事业的核心之一。在台湾高雄、官田及中国江苏昆山地区建立三座现代化生产基地，更是台湾钢结构的第一品牌。所属工厂充分配置高效率自动化的生产设备，每月可生产 2 万吨以上的各种钢构产品，善用集团有利资源，有效结合人才、技术、资金以及有效的管理提供客户从钢构设计、工程技术支持、各式型钢供应、钢构制造施工安装完整服务，产品包括各式组合型钢、高楼建筑钢构、厂房钢构、桥梁钢构、机械结构体及石化管槽、管架支撑等。坚强的技术与

制造能力、完整的服务、以及质量、成本、与交期的保证，中钢结构不仅在台湾拥有傲人的成绩，且将钢构产品外销到美国、日本、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沙特阿拉伯、阿曼、斐济、中国大陆、菲律宾等地。其著名项目有：台北 101 摩天大楼、世博台湾馆、世博印度尼西亚馆、北京国贸大楼、天津津塔等。

NCC 是一家长期致力于建筑钢结构系统的研发、设计、制作、安装与服务于一体的企业，工程项目涉及工业厂房、物流仓储、公用建筑、住宅建筑、高层建筑、电力电厂、石油化工等领域。目前拥有国家钢结构专项设计甲级资质、钢结构制作特级资质、钢结构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以及对外承包工程经营资格。公司已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GB/T50430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美标焊工资格认证等。公司在做精做强传统钢结构产业的同时，将转向“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从单一的钢结构制造、安装转向整体建筑物的系统建材提供、使公司由单一的设备钢构件制造商转向提供模块设备单元的供应商的跨越，重点发展预制 PC、轻质灌浆内隔墙、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以及设备模块钢结构等行业配套产品，积极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绿色建筑是时代的发展方向，绿色建筑工业化、住宅产业化是国家推行绿色、循环、低碳理念的需要，鉴于双方各自优势及未来发展需要，CSSC 与 NCC 结为战略联盟，双方加强钢结构领域、特别是高层建筑钢结构领域的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互惠共赢，为绿色建筑添砖加瓦。

四、协议基本内容

甲方：中国钢铁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CSSC）

乙方：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NCC）

为发挥 CSSC 与 NCC 双方在钢结构领域及其产业链上的竞争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强强联合，经双方协商结为战略联盟，双方拟就特定合作项目的钢结构市场、设计、制作、安装与服务等方面开展合作。

1. CSSC 与 NCC 双方利用各自优势，就特定合作项目建立有效机制，信息共享，联合承揽工程项目。
2. 双方充分发挥各子公司及各工厂地理位置形成的互补优势，加强合作。

3. 双方就市场开发、设计拆图、加工制作，安装施工、管理技术合作与客户服务等方面发挥各自优势，加强交流，实现优势互补，以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扩大市场。
4. 除客户指定品牌外，CSSC 与 NCC 加强采购领域的合作，充分利用量的优势来降低采购成本。
5. 本协议有效期三年，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期满后如未提出解约则自动续约。

五、对公司的影响

1. CSSC 与 NCC 的战略联盟属于强强联合，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使公司在高层建筑钢结构、住宅产业化领域进程更快，有助于消化原有普通钢构产能，提升产品档次，实现产品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2. CSSC 的台湾高雄、官田及江苏昆山三大生产基地与 NCC 的厦门集美、漳州华安、四川南充及越南河内四大生产基地形成有利的生产基地网络，能有效的解决钢结构产品运输半径瓶颈问题，有效降低公司的运输成本。
3. CSSC 与 NCC 的技术交流与合作，有助于给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有利于快速开拓市场，双方可针对特定合作项目建立有效机制，信息共享，联合承揽。
4. CSSC 与 NCC 采购领域合作，有助于降低采购成本。同时，CSSC 为中钢集团的子公司，能为公司解决欧标、日标等特殊钢材供应的问题。
5. 公司已取得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外加本次公司与 CSSC 的战略联盟合作，转移台湾住宅产业化的成熟技术，对公司推行钢结构+预制 PC+轻质灌浆内隔墙+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的装配化建筑体系，实现“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的战略目标有重要而积极的意义。

六、审议程序

1. 本协议不涉及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因此本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 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七、 风险提示

本协议的签署仅代表双方的战略联盟的基本内容,协议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防范。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11 日